

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境外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拟在德国斯图加特行政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斯图加特行政区及子公司投资所在国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中国存在较大区别，这对公司将是一个全新的挑战。同时公司在德国斯图加特行政区设立公司需要商务部门、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他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后方可实施，能否成功设立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关注公司本次投资行为可能未获有关机关批准的风险。

一、投资概述

1、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德国斯图加特行政区设立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德国公司”），投资总额 100 万欧元。

2、2011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资金设立德国子公司的议案》。鉴于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境外子公司的设立须经相关政府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3、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拟设立子公司的主要情况

1、公司名称（暂名）：Jiangsu Kuangda Auto Textile Germany GmbH

江苏旷达（德国）汽车织物有限责任公司

2、设立地址：Steinbeisweg 56, 74523 Schwäbisch Hall

3、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4、投资金额：注册资本25000欧元，总投资100万欧元。

5、资金来源和资金方式：公司以自有资金现金投资，持有德国公司 100%的股权。

6、经营范围：开拓欧洲市场和开发合作的协助交流中心，产品涉及面料、纱线、椅套、无纺布、皮革等相关可能的衍生项目（以政府部门核准为准）。

7、经营年限：20 年（以政府部门核准为准）。

8、法定代表人：沈介良。

上述信息，以主管机关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三、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1、目的和影响

德国的汽车业在全球属于领先地位，是德国第一大产业链。德国汽车业对于全球汽车业的发展影响深远。

通过设立德国子公司，开拓欧洲市场，寻找合适的、可行的研发和学术机构，一方面可以加强与欧洲主要主机厂的直接联系，进行目前产品的推广和出口项目的跟进、服务；另一方面，技术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学习欧洲先进的面料和相关衍生产品技术，对于实现产品的创新、质量的提高都有促进作用，从而提高旷达在全球汽车面料行业的竞争优势。

2、风险

“欧洲债务危机”将使欧洲国家采取更严厉的财政紧缩，将导致国内经济增长放缓、进口需求减弱，对公司在国际市场的开拓形成一定阻力。同时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对公司学习欧洲先进的面料和相关衍生产品技术存在潜在的不利因素。

四、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公司设立境外子公司，将不断开拓新的市场领域，同时将密切公司与欧洲汽车市场的相互联系，加强与欧洲汽车厂家的技术合作与交流，吸收和采用新的科技成果，赢得发展的空间，为公司的发展和增长创造了更多的机遇和有利条件。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在德国斯图加特成立子公司。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设立的德国子公司事项是在经过投资环境的调研和企业发展的分析后的决定，通过对公司的报告和议案的认真审议，我们认为：公司设立德国子公司，有利于吸收国外先进技术，提高公司的设计和研发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

核心竞争力。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德国设立境外子公司。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8月26日